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6 页
三、附件·····	第 17—20 页
（一）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7 页
（二）本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第 18 页
（三）签字注册会计师证书复印件·····	第 19—20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3029 号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运达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运达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运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运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运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运达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4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349.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52元，共计募集资金47,915.48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1,867.92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6,047.5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20.8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4,126.7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87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4,126.7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3,889.06
	利息收入净额	B2	323.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61.23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2.2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4,450.2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25.35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7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1.76[注]

[注]募投项目已完成，账户剩余资金 1.76 万元，公司将其转入公司一般存款户，对应的募投资金专户销户

（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4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577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57,7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77.36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57,322.6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4.9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7,127.7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576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7,127.7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1,615.14
	利息收入净额	B2	370.0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5,930.95
	利息收入净额	C2	49.86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7,546.09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19.9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5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0.00
差异	G=E-F	1.55[注]

[注]募投项目已完成，账户剩余资金 1.55 万元，公司将其转入公司一般存款户，对应的募投资金专户销户

（三）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19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原股东配售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982.21 万股，配售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22 元，共计募集资金 147,355.96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40.51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46,915.4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8.77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46,736.6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33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46,736.6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55,027.96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5,027.96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与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5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	366276324615	0.00	本期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331066120018150177245	0.00	本期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0729920506660	0.00	2021年已销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0001461	0.00	2021 年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9000008	0.00	本期已销户
合 计		0.00	

(二)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9888999	0.00	本期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1202020729920539909	0.00	2021 年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9777777	0.00	本期已销户
合 计		0.00	

(三)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签

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33050161672700002258	0.01	2023 年 2 月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331066120013000933713	3.33	2023 年 2 月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71906126710616	17.52	2023 年 2 月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庆春支行	388381900335	7.10	2023 年 2 月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	19015401040033915	55,000.00	2023 年 4 月已销户
合 计		55,027.9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风能数据平台及新机型研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项目中的“智能型风电机组产品系列化开发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及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项目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4。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和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项目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达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126.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1.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450.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	否	3,503.70	3,503.70		3,605.01	102.8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风能数据平台及新机型研发	否	10,114.90	10,114.90	561.23	10,265.18	101.49	(1) 风能数据平台：2021 年 12 月；(2) 2.X 系列化智能化风电机组研发：2018 年 12 月；(3) 3MW 级风电机组的系列化产品研发：2019 年 6 月；(4) 大型海上风电机组系列化研发项目：2022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	是	20,508.10	20,508.10		20,563.00	100.27	2020年三季度并网，并通过试运行	2,755.72	是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17.10	100.1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4,126.70	44,126.70	561.23	44,450.29			2,755.7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 计	—	44,126.70	44,126.70	561.23	44,450.2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项目”、“风能数据平台及新机型研发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整体项目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实施方式调整详见本报告附件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募集资金16,956.3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已完成，账户剩余资金1.76万元，公司将其转入公司一般存款户，对应的募投资金专户销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127.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31.0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546.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智能型风电机 组产品系列化开 发项目	否	7,970.00	7,970.00	5,319.52	8,208.22	102.99	2022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昔阳县皋落风 电场二期 50MW 工 程项目	否	32,420.00	32,420.00	611.43	32,597.35	100.55	2020 年底并网 后, 通过试运行	1,937.05	是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737.74	16,737.74		16,740.52	100.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7,127.74	57,127.74	5,930.95	57,546.09			1,937.0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 计	—	57,127.74	57,127.74	5,930.95	57,546.09	—	—	1,937.0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昔阳县皋落风电场二期 50MW 工程项目和智能型风电机组产品系列化开发项目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7,746.86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昔阳县皋落风电场二期 50MW 工程项目拟置换的 17,577.05 万元已于 2020 年置换完毕，智能型风电机组产品系列化开发项目 169.81 万元已于 2021 年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已完成，账户剩余资金 1.55 万元，公司将其转入公司一般存款户，对应的募投资金专户销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3

向原股东配售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6,736.6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834.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834.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6,736.68	146,736.68	91,834.43	91,834.43	62.5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6,736.68	146,736.68	91,834.43	91,834.43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 计	—	146,736.68	146,736.68	91,834.43	91,834.4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55,027.96 万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款余额 55,027.96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昔阳县皋落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昔阳县皋落一期 (50MW) 风电项目	20,508.10		20,563.00	100.27	2020 年三季度并 网, 并通过试运行	2,755.72	是	否
合 计	—	20,508.10		20,563.00	—	—	2,755.7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昔阳县皋落一期（50MW）风电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昔阳县金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风电）。公司原定以增资的方式将募投资金投入该公司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但为了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且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对金寨风电增资至 8,344 万元，公司将向金寨风电增资的方式变更为向金寨风电提供借款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该次变更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除上述变更外，本次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等均不改变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02月28日

SCJDGL SCJDGL SCJDGL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3029 号)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3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3029 号）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3029 号）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宋鑫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103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仅为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3029 号）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朱勇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朱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0-01-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82819900112653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3300000154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5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